

证券代码：838826

证券简称：华茂林业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郑世珍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和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世珍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提名郑世珍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18%。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郑世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新一届董事任职之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运生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提名郑运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7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57%。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郑运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新一届董事任职之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汪小梅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提名汪小梅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4%。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汪小梅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新一届董事任职之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卢伟峰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提名卢伟峰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4%。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卢伟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新一届董事任职之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运章为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提名赵运章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赵运章，男，1963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铸造专业学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工作经历：1986 年 9 月至 1990 年 9 月，在西安高压开关厂工作，任车间技术员、标准化办公室工程师；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国际贸易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10 月在珠海证券有限公司工作，任上海业务部总经理；1995 年 11 月至 1997 年 12 月，自由职业；1998 年 1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长春证券有限公司工作，任上海铜仁路营业部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今，在上海奉惠实业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董事长；2002 年 11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华冠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河南众联享付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5 年 3 月至今，任珠海融丙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珠海融丙源科技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

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赵运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在新一届董事任职之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